

证券代码:300032

股票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17-013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02月22日以传真、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17年02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金绍平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深圳市正宇电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90%股权的议案》

深圳市正宇电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正宇”）主营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及其周边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其所处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前景广阔，深圳市东鑫电动汽车技术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东鑫”）将持有的深圳正宇 90%的股权（深圳东鑫认缴出资额为 10,8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1212 万元）以人民币 2,700 万转让给公司，并将其对深圳正宇应出资人民币 9,588 万元的义务一并转让给公司。

深圳东鑫于 2016 年 12 月以 2,860 万元收购广东超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6773，以下简称“广东超力”）持有的深圳正宇 72%的股权（广东超力认缴出资额为 8,64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982 万元）。公司在上述股权转让价

款的基础上，根据深圳正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总资产以及截至本次交易前深圳正宇实际投入的金额，并参考深圳正宇所处的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成长性及深圳正宇经营情况、技术水平、业绩预期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董事会同意公司收购深圳正宇 90%股权，本次收购将增加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对本次收购深圳正宇 90%股权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2 月 27 日